

最新贾宝玉奇缘识金锁读后感 金锁记读后感(优质10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贾宝玉奇缘识金锁读后感篇一

一本好书，会让你打动，会让你有空灵飘逸感，会让你百看不厌，会让你捧腹大笑阅读作为人类最好的学习方式之一，自有书籍文字伊始，人类就在阅读中传承着文化，开启心智。而一些经典名著的阅读，更是人类思想文化的精髓，值得后人去研讨，发现。却常常有戏谑和随意的氛围。她写小说有些哀伤的快意，而散文却是在笑中显露一丝冷苍来。

张爱玲擅长描写各种各样的女性。《金锁记》也不例外。这篇小说记载了一个发作在19世纪初旧上海女子身上的故事。故事的主人公七巧是麻油店人家出身的位置低下的女子。她大哥为了攀附权贵，把她嫁给了当地的一户大户人家——姜家。七巧的丈夫从小就是残疾。七巧的为人非常泼辣、苛刻，再加上嫁了个废人，便特别不招姜人待见。于是她便不停地对抗，这样她在他人眼中可就算得上臭名远扬了。过了几年，她的丈夫、婆婆相继逝世。姜家便分了家，七巧脱离了封建大家庭，带着儿女搬到外面住。但是她的生活并没有好很多，相反她的下半生过得非常悲痛：三爷姜季泽来找她，她毫不留情地拆穿了他骗钱的花招，断送了本人的爱情；儿子成家后，由于嫉妒儿媳，她把儿媳活活气死了；女儿在30多岁的时候好不容易找了个人家，她偏从中搅和，葬送了女儿的一段好姻缘……最后，这个不幸的女人在郁郁中死去。

张爱玲的这篇小说用了许多写作技巧，其中我以为最胜利的

要属侧面描写。在文章的开端，作者并没有正面引见姜公馆的状况，而是借两个丫鬟的床头夜话将整个家族的人物关系和大致状况都交代分明。这倒和《红楼梦》开头借冷子兴之口演说宁、荣二府的兴衰颇有些类似。接下来，作者又在两个下人的交谈中将七巧的身世向读者作了交代。再由大奶奶、三奶奶背后的闲言冷语阐明了七巧的为人以及她在姜家低下的位置。

这一系列的侧面描写吊足了读者的胃口，使大家都迫不及待地想“亲眼”看看这七巧终究是怎样的。别急，在这一系列的铺垫之后，七巧出场了——“瘦骨脸，朱口细牙，三角眼，小山眉”寥寥十几个字便活脱脱地描写出了一个精明的妇女形象。接着作者便展示了七巧的言语及行为，她替二小姐说媒，气得二小姐直哭。短短四五千字，就把七巧的出身，人物形象，人物关系交代地一清二楚。

张爱玲的一枝平淡无奇着实令人信服。我以为最妙的一个侧面描写在最后。七巧暮年的时分，作者并没有破费笔墨去正面描写她。而是经过童世舫的眼看了出来——“门口背者光立着一个身体矮小的老太太”，在童世舫心中“这是一个疯子”。

小说的标题叫《金锁记》，为什么要叫“金锁”呢？我以为故事的主人公七巧被金钱套住了。他人爱她，她说那人是看上了她的钱；本人的侄子和女儿玩，她说是侄子欺负女儿，想霸占她的家产；女儿上学丢了东西，她便上学校找校长讨公允……就这样三十年来，她带着黄金的桎梏，她用那繁重的枷角害的本人没得到幸福，也害的本人的孩子前程被葬送。当然这金锁也能够了解为封建社会的桎梏。

贾宝玉奇缘识金锁读后感篇二

我是不喜欢曹七巧的，最开始的时候。因着她，读完金锁记的时候，我觉得如此疯狂，这个世界。是她把她身边的

人——她儿子、女儿都带入悲凉的境地，我是不谅解她的，那样的拖累人。再读一遍，小商人家庭出身的她是典型的封建社会底下的女子，因着喜爱三爷季泽，她在姜家做了一个残疾人的妻子30年。最初，她是当垆卖酒的女子，和一般的酒家女一样有着如花的心事，却在财欲与情欲的迫害下，性格扭曲，行为乖戾，不但破坏儿子的婚姻，致使儿媳被折磨而死，还拆散女儿的爱情。

我最终谅解了她，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悲苦，她大哥为了攀附权贵把她嫁入没落大族姜家，她丈夫是个自小就卧病在床的废人。她失去了爱情，亲情。她只是没有在受到封建家桎梏——那把金锁时和其他人一样沉沦而已，她有何错。

只是我依旧不能喜爱她，她拥有着“一个疯子的谨慎和机智”，为了报复曾经伤害过她的社会，她用最为病态的方式，“她那平扁而尖利的喉咙四面割着人像剃刀片”，随心所欲地施展着淫威。她终究把她的家变成了炼狱，里面的受尽折磨，外面的人看着逃之夭夭。又报复了谁？徒留下读者的无奈罢了。

这样的故事曾发生过，并且曾一直发生。“三十年前的月亮早已沉了下去，三十年前的人也死了，然而三十年前的故事还没有完——完不了。”的确封建制度的压迫，只要封建思想还存在就还会有千千万万的七巧存在，上演一个又一个的金锁记。那应该是张爱玲写作所想传达的。一千个读者有一千个哈姆雷特。

人生在世上，从来是充满磨难的。如金锁记里的曹七巧，如斯嘉丽经历的家破人亡。但人活在这世上，不应是沉沦在苦难中，与苦难一起成为苦难，而是向着一点希冀的光亮，勇敢而坚定地前行。曹七巧没有错，不能说我一定做得比她好，但我觉得放下才是解脱，永远存着希望，生活才会在阳光底下熠熠发光。

贾宝玉奇缘识金锁读后感篇三

多数人活着，其实也都无外乎追求某种自我的满足，而普遍的一种认知更多集中体现在对于欲望的一种满足，物欲和情欲就首当其冲。

但是，就因为人在不断追求着这种欲望的满足，某种程度上也造就了一个又一个的畸形人生。事实上，人的内心都是不健全的，尽管我们也没有那种比较统一并且被广泛认可的标准来判定。

不过，按照我们的种群个性，不合群的家伙，多半都是不健全的。由此，在《金锁记》中的曹七巧其实就不是一个健全的人。

正因为曹七巧具备着这种不健全的性格，在文章开始的时候小丫头才敢议论自己的这位二奶奶，并且还是用一种极其轻蔑并夹杂着不屑的口吻，殊不知，她们也都从属于女性这个大的阵营之中。

曹七巧的人物形象其实是由多方面的因素来表现的，主要分为两个时期，即分家前后的地位变化。

造成这种人性扭曲悲剧的原因无外乎也就是三种

首先是物欲。曹七巧嫁到姜家来，在他哥哥的心中和自己的心中，其实都是一种物化的女性交易。

也正是因为存在着这种物化的交易，使得姜家的人和娘家的人对于这位看似不合规矩的角色存在着一种比较大距离感，曹七巧在自己的夫家和娘家其实都没有得到应有的温暖，物欲其实就是一种很强大的隔栏。

姜家对于曹七巧这种女性物欲，以及曹家哥哥对于自己的妹

妹换取的金钱物欲，交织在一起构成了曹七巧的第一重人物悲剧。

除去曹七巧个人命运这一点，再有的就是在姜长安和姜长白身上停留着的一种物欲束缚，这样直接间接地导致了两个人的新的悲剧。

其次是情欲。如果是按照时间的叙述过程，曹七巧在年轻的时候，也是得到过很多的人的爱，按照文中的话来说的话，曹七巧的手腕也曾洁白。

但是，伴随着黄金枷锁的出现，曹七巧的这种未曾被开发的情欲转变成为了一种畸形的恋爱观念，更加确切地说，是一种畸形的情欲观念。

这种欲望体现在对于姜季泽的撩拨之中，张爱玲对于这其中的分寸把控是很好的，曹七巧撩拨姜季泽的每一句话都是一个动作，每一个动作也都是一句话。她抖动着自己的身体来换取一种对于情欲的渴望。

其实，还有的就是对于自己儿子的那种情欲。在姜长白结婚之后，曹七巧对于自己儿子的夫妻生活也是有一种窥探的，这不仅仅是一种把控欲，其实也还是一种畸形的情欲观。

这种畸形的情欲观念，也间接造成了长安的恋爱悲剧。

最后，就是老生常谈的女权意识。中国的女权意识其实是在压抑了数千年之后的一种苏醒之后的强烈反弹，这个反弹的节点就集中表现在两个时代之间的跌宕交替时期。

曹七巧面对的更多的是一种十分残酷的封建压迫，同时在这其中蕴含着的那种反抗也就好似石沉大海一般，失去了原有的那种光泽。

曹七巧受到的这种黄金枷锁束缚也被她原原本本放到了自己的孩子身上。

按照张爱玲的结尾处所说，三十年之前之如三十年之后，这样的故事也一直是在上演。

贾宝玉奇缘识金锁读后感篇四

这是金锁记的开头，故事发生在有着每个人都道不完的传奇的上海。

在人物的塑造上，张爱玲把七巧的特点描述得淋漓尽致。我对于七巧的印象首先来自于她的仆人小双对三少奶的仆人凤箫的聊天内容。凤箫问小双“你也是她陪嫁过来的么？”小双冷笑道“她也配！”连仆人也对她不尊重，可想而知她的为人是怎样的差了。张爱玲借仆人的口，说出了七巧在姜家的低下地位，也为故事的开展垫下了厚重的背景。

在我看来，七巧是一个心理极度扭曲的一个悲惨的妇女。故事写到七巧勾引姜季泽，但是姜季泽却不和她乱来。七巧那样做是因为她看到三奶奶兰仙和姜季泽的甜蜜生活而心生妒忌，进而上升为变态的痛恨。她自己一直抱怨没能得到幸福的生活，她也不能忍受别人得到幸福。到后来分家后，姜季泽竟利用她对他的曾经的爱意想骗她卖掉她的田地。可悲啊。她对她的女儿的婚姻的态度上也是如此。长安和世舫已经订婚了，她还骂长安说“不害臊，你是肚子里有了搁不住的东西是怎么着？”试想作为女儿，听到自己的母亲这样侮辱自己，你会不会怀疑自己是不是她亲生的。然后悲剧又发生到她的儿子跟儿媳身上。七巧故意整夜叫长白帮她弄烟，好让她的儿媳生气。儿媳对她的痛恨反而让她觉得很有成就感。故事写到这里，七巧的形象基本清晰了，封建主义社会里一个贪婪的魔妇，极度的拜金主义者。从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学角度来讲，情欲的压抑是曹七巧个体心理变异的动因，丈夫早逝，家人的冷漠，对她变态的性格有着很大影响。

故事中写到“三十年来她戴着黄金的枷。她用那沉重的枷角劈杀了几个人，没死的也送了半条命。”七巧的拜金主义毁了她自己，也毁了她的儿女。从侧面反映了当时拜金主义之风是如此的猖狂。然而，现在的社会，拜金主义之风丝毫没减。或者我们说是现实主义。女孩子结婚要有车有房，也就是有钱。这可以说是社会的进步还是停滞呢？但从另外一个角度来说，现实主义的出现凸显了社会激烈竞争的日趋明显。要是对方能使你衣食无忧，谁还愿意去拼个焦头烂额的啊？我想很少有人愿意。是残酷的现实让我们现实。

贾宝玉奇缘识金锁读后感篇五

作为那个封建时代的女性，她的哥哥贪图钱财，把她嫁给了得软骨病的姜公馆二公子。她是可怜的，作为利益的牺牲者，她在姜公馆这座金丝笼中卑微的活着，丫鬟耻笑她，妯娌不待见她。这时的她只是性格要强些，嘴碎些。她爱慕小叔姜季泽，姜季泽虽在外寻花问柳，但顾忌礼教对曹七巧也仅限于开开玩笑。她苦，她痛，她的情欲得不到满足，悲哀的形容自己的丈夫是“没有生命的肉体”。她说的一句话“真的，连我都不知道这孩子是从哪里出来的，越想越不明白”，这句话深深的反映出自己被这场利益交换的婚姻害惨了。是的，没有一个正常家庭，她如何能幸福？情欲得不到满足，那么金钱将是她最大的安慰，在分家时，她在众人面前大哭大闹，只是想多得份家产。最终她得到了一份优厚的家产，尽管分的家产还是对她有些不公平。

贾宝玉奇缘识金锁读后感篇六

喜欢张爱玲吗？或者，有没有注意到她的一篇小说，《金锁记》。

一个很偶然的机会，在西区那排整整齐齐的架子里找到它。封面是个凌厉的女人，看着很吸引人。可惜本子早已翻的破旧，厚厚地卷起边。我向来不喜欢卷边的本子，于是准备把

它借去拿大本子压平整了，认真开始看。

第一遍细细看，涌上一股憎恶、鄙夷、恶心。觉得她是我所知道的所有人中最见不得别人好的人，她深深懂得如何从精神上去摧毁一个人，周围的人要是有任何的不幸，我甚至会觉得七巧要是在场定会高兴地笑出声来。疯狂的忘我的聚敛财产，挑唆老太太把二小姐嫁出去，疑心侄子是哥嫂图谋她钱财的棋子，阻挠儿子过正常的婚姻生活，无耻狠毒至极地摧残儿媳致死，折磨得长白的二房吞生鸦片自杀，给女儿裹脚，诱骗女儿抽大烟，硬生生拆散女儿婚事.....

她疯了，说疯言疯语，做疯事疯人，最可怕的，是有着一个疯人的审慎与机智。

这种恶毒、自私的性格让我想起《半生缘》中的曼璐，一样的深宅大院，一样的将自己的痛苦压在自己最亲近的人上。然而后者害的是她妹妹，前者却让周围所有人恨毒了自己，也让自己在万种不幸中孤独死去。

同样是人，作为妻子得不到相应的爱情而扭曲也就够了，最不能忍的，是她作为母亲对孩子们的戕害。一位经受苦难的母亲总希望能将最好的一切给孩子们，不论自己有多难，总希望儿女幸福，不再受到任何的不幸和伤害。但七巧，刷新了我的观点，从受虐、到自虐、再到虐别人，她总将把自己的痛苦建立在原本应该爱他们的人痛苦上，让大家都在这痛苦中沉沦，自私而恶毒。

她，简直是个变态。

可是，我却反反复复地看了她病态的人生很多遍，每回，都有不一样的感触。

最近一次的阅读，已然没有之前那股深深的怨气，不想说什么可恨之人也必有可怜之处，只能是理解，理解七巧在扭曲

的社会中产生的扭曲的人生。

三十年前的月亮，在七巧的心里该是极美的，正如她滚圆雪白的手臂，年轻又有活力。

那时候，她一定不会想到，最终陪她的是那一块没有生命力的死肉，可以被撸到腋下的冰冷的翠玉镯子，以及渗透着各种尖利狠毒的回忆。

作为一个人，作为一个女人，作为一个年轻的女人，不幸的无爱的婚姻带给她太多的不幸，慢慢地，一点一点，在这罪恶的土壤中滋生出了人性的恶之花——但凡是七巧缺的，别人就不能有。所以，箍在她身上的那件黄金的枷锁，变成了一件凶器。她用这件凶器用力地劈向她的亲人和敌人，在他们的痛苦的呻吟中寻找自己曾经失落的快乐。她甚至不惮以最阴险的恶意揣测别人，平扁尖利的喉咙割着人像磨钝了的剃刀片，来去来去，又来去，直至血肉模糊让没死的也送上半条命来……而这个过程中，她，是最痛苦的一个。

我们总将眼泪和同情送给弱者，将所有能想到的坏话送给施暴者，但不是每件事都能用好坏对错来直截了当的做出评判。是非对错，总要在相对的大环境里才能更客观的做出评价，可能在我们眼中的疯言疯语，于当事者眼里，却是句句在理的大实话。曹七巧的一生，她用了自认为最正确的方式，别人或视为卑劣，或视为可笑，但终是七巧个人的岁月痕迹。我们对此的种种评价都是苍白无力的。

当然，这些终究是张爱玲清冷的、最刺骨文字塑造的，她只是把真相剥出来，不加修饰血淋淋地扔给人们看，这样的悲剧可能还有，只是换了个形式，换了张皮，正如文中的这一句：

“三十年后的月亮早已沉下去，三十年前的人也死了，然而三十年前的故事还没完——完不了”

贾宝玉奇缘识金锁读后感篇七

张爱玲的小说《金锁记》，写了一个大的封建家族中一个只有名份但却出身低微、没有地位、不受尊重的女生的大半生，她既是封建社会的受害者，同时也是害人者。主人公的名字叫曹七巧，是麻油店小老板的女儿，之因此能够嫁到姜公馆这样的公侯之家，是正因丈夫是个天生的软骨病人，而且姜家又出了很多钱。但嫁到姜家之后，她因出身低微，倍受婆婆、妯娌乃至自己的丫环的蔑视和冷落，得不到起码的尊重。她心里喜爱小叔子姜季泽，但季泽却是只限于和她开开玩笑。于是本来要强、泼辣的她就愈发口无遮拦，疯疯颠颠，别人也就愈瞧不起她。只有她的哥哥嫂子让着她，是正因向她要东西。十年后成了寡妇的她分到了自己的公馆，有了家产， she就把全部心力用在了护住钱财上，为自己带上了一套金色但沉重的枷锁。为了钱，她撵走了有意找她的姜季泽，病态地拆散了女儿的婚姻，故意在儿子、儿媳间制造矛盾。“三十年来她戴着黄金的枷。她用那沉重的枷角劈杀了几个人，没死的也送了半条命。”

表面上看，曹七巧是被金钱迷乱了心性，变成了一个有着“疯子的审慎和机智”的狠毒、绝情、病态的人，但其实是她的人性被所处的环境逼迫、扭曲的结果，在当时社会中具有普遍性，而这种普遍性是与封建社会的根本相联系的。作为女生（不仅仅是女生），除了生存必需的物质外，男女之爱是她们的基本需要。但身处没落公侯之家的七巧却连正常的生理和感情需要都得不到满足。她生命中有三个男生：丈夫、小叔子季泽、儿子长白。丈夫是个天生的软骨病人，在她看来是“没有生命的肉体”，“要是能有点人气就好了”，她无法得到爱欲的满足，甚至连她自己也不明白怎样会有了两个孩子。姜家只但是是让她来侍奉他，她因此最终分到了姜家的财产。

季泽是她心中爱着的人，喜爱到了身不由己的地步，但季泽虽然在外面寻花问柳，可在家里却不敢太造次，只限于和她

开开玩笑，他有他的原则。分家后季泽来找她，向她做了表白，但她却认为他是来骗钱的，不是真情，因此把他撵走了。能够看出她的渴望除了性爱之外，还有情爱，但正因猜疑，她放下了这种机会。我不认为作者只想表现金钱的胜利。

但此后，她抛弃了这么多所获得、保护的财产，就成了她生命的唯一依托。从丈夫、季泽得不到爱，她忍受着情欲的煎熬，产生了疯狂般报复的病态心理，对所有男女之爱充满忌妒，包括儿子长白、女儿长安。儿子长白成了她生命中唯一的男生，她让已结婚的长白整夜陪着她通宵聊天，讲小夫妻的性生活，最后逼得儿媳妇自杀身亡。与丈夫结合只是使她获得了家产，季泽只给了她爱的煎熬，长白则在她的管教下成了一个浪荡子，连同女儿长安，都成了她病态心理的牺牲品。她生命中的三个男生都不能给她爱，作为女生，她的一生是可悲的一生。更要说明的是，这个“黄金的枷”，不是她自己愿意戴的，是社会强加在她身上的。最后她被金锁压疯了，想摘也摘不掉了。

张爱玲关注人性，表现人性，《金锁记》写的就是人性受到压抑以至扭曲的故事，小说充满了“人生味”。小说没有痛诉，没有反抗，只给人一种苍凉的感觉。

贾宝玉奇缘识金锁读后感篇八

《金锁记》是张爱玲最重要的代表作之一，曾得到许多批评家的赞誉，傅雷先生誉之为“文坛最美的收获”，夏志清教授则称之为“中国自古以来最伟大的中篇小说”。年少曾读，体会不深，近日重读，拍案叫绝，再三回味，越爱不释手。我以为，和张爱玲其他的小说篇章比起来，这篇《金锁记》可以说是张爱玲顶峰之作，无论从技巧上还是思想上，都能体现张爱玲的天赋所在，寻常人是无法企及的。

张爱玲善于刻画女人，尤喜描写各色“坏女人”，《金锁记》也不例外，小说女主人公曹七巧是麻油店人家出身的下级阶

层的女子，可是她的大哥为了攀附权贵，把她嫁入了没落大族姜家，她丈夫是个自小就卧病在床的废人，七巧出身平民，有着勇敢刚强直爽的一面，突然进入了死气沉沉、勾心斗角的封建家族，而且嫁着一个废人，这个矛盾注定这是一个悲剧故事。在姜家她处处遭到排斥和冷眼，因此她不断反抗，在别人眼中，她恶名昭著。后来丈夫和老爷相继死后，姜家分了家产，七巧终于得以脱离封建家族的桎梏——张爱玲把它比作是一把金锁——带着儿女搬到外头住。在七巧的下半生，虽然没有了压抑的生活，而且有了经济基础，可是她的后半生过得并不如意。旧时曾托以幻想的意中人三爷季泽来找她，她毫不犹豫揭穿了他的骗财的把戏，把自己生命中唯一一点的爱情葬送了；儿女长大要成婚出嫁了，可是七巧偏要和儿媳过不去，终于气死了儿媳；女儿三十岁了仍未婚嫁，好不容易找了对象，七巧偏从中破坏……最后，这么一个不幸的女人终于在郁郁中死去，结束了她不幸的一生。

张爱玲的小说受到传统小说影响很大，这篇《金锁记》尤其明显，单从技巧上来说，许多地方可以看得出《红楼梦》的影子来。比如人物描写方面。写七巧，小说一开端并不直接就写，而是通过两个下人的床头闲话点出，把这个家族的人物关系和大致的情况都交代清楚，这和《红楼梦》借冷子兴贾雨村之口道出荣宁二府的兴衰故事一样异曲同工。

在两下人的口中，道出了七巧的出身；然后再借二嫂三嫂的背后冷言闲语，交代了七巧在家族中的低劣地位，因为她是平民出身，而且直言直语，大家都瞧不起她。在一系列铺垫之后，七巧终于出场，一开始就写她因为替二小姐云泽作媒，气得二小姐哭，三言两语之下，完全通过语言和动作来表现七巧的独立个性，还把姜府的错综复杂的人物关系交代得相当清楚。短短四五千字，完全是侧面描写，就把七巧的出身、人物关系、人物形象交代得非常圆满清楚，张爱玲生花妙笔，让我赞叹。

其实这种侧面交代的方法在小说中应用得很广。最妙一笔是

在后面，当写到七巧约准女婿童世舫见面，要拆散他们，在童的眼中，只见“门口背着光立着一个小身材的老太太”，在童的心中，印象是“直觉地感到那是个疯子”，而小说在写七巧老年的时候，一处都没有正面去刻画七巧的形象，而到最后才借旁人的眼睛点出，妙笔如斯，再次叹服。

此外，小说跨度三十年，写人物和事情的变迁，《金锁记》里面用的方法更是奇妙。比如小说最后，七巧把手上的镯子往手臂上推，那镯子在年轻圆润的时候是丝毫推不上的，可是到了老年，油尽灯枯，镯子能一直推上腋窝，这金镯子好比一把枷锁，三十年的压抑和苍凉无奈，就在这一推之间，纤毫毕现，实在是点睛之笔！

张爱玲在小说不断的提到“月亮”，月亮是苍凉的寂寞的象征，而不同的人不同的时期去看月亮，皆有不同感受，月亮是人物内心变迁的见证，如开场时的月亮是：“那扁扁的下弦月，低一点，低一点，大一点，象赤金的脸盆，沉下去……”，这预示着一个没落的时代没落的家族；“模糊的状月，象石印的图画”，这是七巧女儿长安眼中的月亮；“彰影绰绰乌云里有个月亮，一搭黑，一搭白，象个戏剧化的狰狞的脸谱”，七巧眼中的月亮；“今天晚上的月亮比哪一天都好，高高的一轮满月，万里无云，象是黑漆的天上的一个白太阳”，是儿媳眼里的太阳。月圆月缺，正是人物命运的象征。

七巧的悲剧命运是通过一系列矛盾展开的，小说正是通过一系列的戏剧冲突牢牢抓住读者的心。一开始，一个出身低微的女子置身于封建大族，本身就是最大的矛盾，也是人物不幸的命运的开始。然后再通过七巧和妯娌间的矛盾、七巧和三爷季泽的矛盾、七巧和儿女们的矛盾，一环扣一环，结构严谨，故事，就在一幕幕矛盾中开展来。

七巧表面泼辣强悍，对人性极端不信任，但是，骨子里还是向往着幸福，她在寂寞的时候时常想起昔日和自己打情骂俏的猪肉贩，甚至，她大胆追求着三爷季泽。但是，想象终究

是想象，而三爷也因着她的狼籍名声而不敢沾染。在幸福丧失之后，她唯一等待的就是独立出去。

晚年的七巧不断的和自己儿女斗争，其实正是她一生不幸的反映。她故意气死儿媳，因为在他们身上找到她自己青春的影子，她妒忌他们的性生活，因此近似变态地加以报复，这正是因为她没有得过幸福的性生活；她拆散女儿的婚事，因为她对男人已经是一律敌视的态度，因为她就是被自己所爱的男人欺骗，这几近心理变态了……整篇小说，从表入里，从正到侧，手法如此奇妙，七巧在张爱玲笔下，已然不是纸上人物了，而是写得活了，这样的功力，无论是当时还是现在，都是很少人能比得上的。

通篇读完，也许大多读者和我一样，非但不会对七巧种种变态行径感到厌恶，而是会感到一种直彻心骨的苍凉的悲哀和同情。七巧其实是一个很可爱的女子，年轻的时候，她也会和街上的走贩眉来眼去，享受着生活的快乐；同时她也是一个十分善良的女子，你看她，尽管大哥把她带到火坑了，她后来再见大哥，哭闹过后，一样塞了许多贵重礼物送给大哥带回，这时她仍然有温情的；她的情人季泽被她骂走后，她不也会躲在窗户背后看着爱人仓皇而去的背影吗？那时她心中还有爱情，就是到晚年，她在某一瞬间也仍然怀念年轻时候的温柔。这样，这个人物也活了，我们也对她丝毫没有世故的眼光，她是可爱的，也是不幸的。

[金锁记读后感]

贾宝玉奇缘识金锁读后感篇九

这是一个悲剧，一个女人的悲剧。她很可怜，因为她是受害者，她也很可恨，因为她同样也是害人者。在她的头上有两把金锁压制着她，对她来说既是财富又是桎梏，一是金钱，二是权势。

她本该有幸福的生活，然而在那样的年代中，想要把握自己的命运谈何容易？一条命不过多少钱财便可换去，人与人之间充满的只是铜臭味的交易！

女主人公曹七巧是麻油店人家出身的下级阶层的女子，只是这身份便可料到她的悲惨结局了，因为她被迫嫁入了没落大族姜家，她的丈夫是个从小就卧病在床的废人，是“没一点人气”的，造成这一切的就是她那个只知道攀附权贵的哥哥，七巧本出身平民，但突然地进入了死气沉沉，勾心斗角的封建家族，这注定就是一个悲剧！

嫁入姜家后，她处处遭到排挤和冷眼，在这个家族中，她的地位是很低劣的，大家都瞧不起她，都对她冷言闲语。其实七巧自己也知道很多人瞧不起她，因此和新来的人分外亲热些，“倚在兰仙的椅背上问长问短，携着她的手左看右看，夸赞了一会儿她的指甲”，最后也只闹得自觉无趣。

哪怕这样，在七巧的骨子里还是向往幸福的，因为她曾经是那样大胆地追求着她的小叔子季泽，但也因此弄得声名狼藉，而季泽也因她这样的不好的名声而不敢沾染，她所期盼的幸福最终还是丧失了，彻底地丧失了。她现在唯一所求的便是独立，真正的独立！

后来老爷和丈夫相继死后，她终于脱离了这个封建家族，没有往日那样的压抑，也有了一定的经济基础，然而她的后半生依旧是不如意的，当时那个她曾托以爱情梦想的小叔子来找她，但她知道他只是为了她的钱，并不是她的爱情。表面上她是如此耀眼，可是谁又懂得她内心的苍凉？她实在是气不过，于是便将心中的苦闷都发泄在了她的儿女的身上，因为此时的她已经不对爱情抱有任何幻想，有的只是妒忌，只是怨恨，于是便近似变态地加以报复以祭奠她已消逝的梦想。最终她逼死了自己的儿媳，拆散了自己的女儿与准女婿，她让她的. 子女们都成为了她病态心理的牺牲品。

《金锁记》写的是一个关注人性的故事，讲的是一个人性受到压抑甚至因此而扭曲的故事，这个故事没有痛斥，没有反抗，只是按照顺序这样写了下来，却满满地溢着苍凉与悲哀。

对于七巧，我是又爱又恨，因为她曾经也是一个敢爱敢恨，充满梦想的女子，但是她也是一个乍富，虚荣，鞭笞情欲的魔妇，她不是别的，只是一个放在封建礼教和拜金主义供台上血淋淋的祭品！她的悲剧是她个人的悲剧，也是那个社会的悲剧，更是那个时代的悲剧！

那种潜在的苍凉是看不见，摸不到的，然而这种苍凉却是真真实实存在的，那样的曹七巧，那样的命运，回味无穷，让人难以释怀。

贾宝玉奇缘识金锁读后感篇十

她，曹七巧，原本是一个小小麻油店的女儿。却因为家人利益熏心。被迫嫁给了身有残疾的有钱少爷。被所有人认为的高攀。她一个女人又有什么办法左右自己的命运呢。就这样一个身份低微的女子，置身于封建大家族中，便注定了她悲剧的命运。

是钱，将她推入深渊的。

在那个没落的封建家庭中，她处处受人白眼与排挤。甚至连家中的下人也瞧不起她。但她任然为自己的权益不断反抗斗争着，这使她在别人眼中更加臭名昭著。

10年后，丈夫与婆婆都死了。苦难熬出头了。她挣到了属于她的家产。搬出姜家自立门户。然而，在腐朽封建家族的大染缸中浸泡了这么久的七巧早已不是当年那个十七八岁活泼开朗的姑娘，不会再高高挽起大滚打滚的蓝夏布衫绣，露出一双雪白的手腕。上街买菜。她曾经渴望正常的爱，然而如今戴上了这黄金枷锁的她，早已经迷失本我。

首先，她是因为钱才被迫嫁入姜家的，具金钱情节。所以她认为人都是靠不住的，眼里只剩下钱。为了钱，她成为一个不折不扣的枷锁奴隶。深入骨髓的黄金枷锁将她压的透不过气来。只有不断地发泄，报复。当然在这个过程中，她变得越发自私，残忍，恶毒。

她曾经爱着的姜家三少爷，在分家后找她，也被她疑心他是为了钱而将过去十年的爱恋推开。

对于自己的一双儿女，她的手段更是令人不寒而栗。她让长安变成了她的复制品，这辈子也得不到想要到的幸福。在长安30岁好不容易得到幸福之际，却将女儿吸xx有烟瘾暗示于想要娶她的他，使女儿最卑微的愿望落了空。

对于儿子的占有欲也惊人。害怕儿子去了媳妇忘了自己。竟然让新进门的儿媳独守空房，还要千方百计探听闺中密事，并以此为乐羞辱折磨儿媳将她逼死。

金钱，扼杀了人的情欲，甚至可以斩断血缘亲情。

悲剧呵悲剧。